

关于《上海市浦东新区巨峰路 1589 弄 172 号全幢花园住宅
房地产价值估价报告》的补充说明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：

我公司接受贵院委托（编号：沪高法（2014）委房评第 371 号），对上海市浦东新区巨峰路 1589 弄 172 号全幢花园住宅房地产市场价值进行了估价，估价报告（编号：大雄房估 G2014(SQ)-100306 号）已提交贵院。因估价报告已过有效期，现根据贵院要求，重新评估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（二〇一七年七月五日）的房地产市场价值，根据市场调查，经综合分析、评定估算，估价结论如下：

在满足全部假设和限制条件下，估价对象房地产于价值时点的估价结果为：

估价对象房地产市场价值为：RMB 2450.00 万元

大写：人民币贰仟肆佰伍拾万元整

折合建筑面积单价：83921 元/平方米

（建筑面积：291.94 平方米）

说明：1、本补充说明一式四份；

2、本补充说明须结合原估价报告使用，同时有效期延长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四日止。

上海大雄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五日

